

##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

### 核心贊助小組提升計劃的進度報告

#### 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成員備悉有關核心贊助小組提升計劃的工作進度。

#### 背景

2. 在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舉行的第 32 次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(事務委員會)會議上，成員通過核心贊助小組的提升計劃(載於 MSEC 第 2/2017 號文件)，以便尋求更多商業機構支持我們繼續舉辦現有的「M」品牌活動，以及鼓勵各方在香港舉辦新的大型體育活動。

#### 工作進度

3. 我們已根據該項提升計劃採取以下措施：

*(a) 增加核心贊助小組名單內的成員數目*

- (i) 事務委員會秘書處在參考和整理由「M」品牌活動主辦機構、各體育總會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的贊助機構名單後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去函 1 169 間商業機構，邀請他們加入核心贊助小組和填寫問卷。
- (ii)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止，秘書處共收到 65 封回覆，當中 32 間新機構表示有意加入核心贊助小組，使該小組的成員機構總數增至 104 間。在這些成員

機構中，16 間為現時「M」品牌活動的贊助機構，另有 15 間機構則經常贊助由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(港協暨奧委會)和各體育總會舉辦的其他體育活動。

*(b) 收集意見以了解核心贊助小組成員在贊助大型體育活動方面的意向*

- (i) 二零一七年七月，我們連同有關的邀請函向贊助商(不論他們現時是否核心贊助小組的成員)發出問卷，藉此收集意見以了解他們的贊助意向。我們共收到 41 封回覆，這些贊助商在回覆中表明有意贊助的活動種類、贊助的方法和程度、提供贊助後預期得到的回報等。
- (ii) 大部分機構在回覆中表示，他們在考慮提供贊助時，對體育項目的種類並無偏好。至於那些有表示意向的機構，則較偏愛一些熱門的體育項目，例如：籃球、足球、網球、游泳和跑步等活動。
- (iii) 此外，約七成機構傾向提供實物贊助。如考慮以現金贊助，他們提供的贊助額少於港幣 10 萬元。

*(c) 舉辦核心贊助小組工作坊*

我們將為「M」品牌活動的主辦機構、核心贊助小組的機構成員和各體育總會舉辦工作坊，讓他們有機會就多個議題交流意見和分享經驗，當中的議題包括建立品牌、推動社區參與和能為贊助商提供的好處。我們在徵詢事務委員會主席和諮詢委員會召集人的意見後，建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日(星期六)上午十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，在環球帆船賽－香港分站賽的場地舉辦該工作坊。有關該工作坊的擬議安排茲列如下，以供成員考慮：

- (i) 舉辦工作坊的目的

- 提供機會讓「M」品牌活動主辦機構、各體育總會和核心贊助小組成員彼此之間建立聯繫；以及
- 讓他們就贊助大型體育活動的好處分享經驗。

(ii) 擬邀請的發言嘉賓

- 一名屬現時「M」品牌活動贊助機構的代表，該機構在二零一五年曾是「M」品牌體育活動獎的得獎者之一；
- 一名屬「M」品牌活動主辦機構的代表，屆時他會分享有關籌辦大型體育活動的經驗；
- 一名屬環球帆船賽冠名贊助機構 Volvo 的代表，該項賽事是一項供全球參與的大型體育活動；以及
- 一名來自 Mayo & Calder 的代表，Mayo & Calder 是環球帆船賽香港、墨爾本和奧克蘭等分站賽事的承辦機構。

(iii) 舉辦地點和屬意的參加對象

- 工作坊會在位於啟德跑道公園的環球帆船賽—香港分站賽賽事村內的嘉賓接待區舉行。該接待區可容納約 150 人。「M」品牌活動的主辦機構和贊助機構、港協暨奧委會、香港體育學院、各體育總會的代表、核心贊助小組的成員等均在邀請之列。

(iv) 形式

- 由三至四名專題演講嘉賓負責發言；
- 安排多個座談會形式的分享環節；以及
- 在會場設置「M」品牌活動的展板。

(d) 在運動博覽內設置宣傳攤位以吸引更多機構贊助體育界

在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，成員表示舉辦展覽可有助推廣「M」品牌活動的品牌，並吸引更多機構贊助體育界。我們建議，與其舉辦一個獨立的展覽，倒不如在下一屆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的「香港運動消閒博覽 2018」中設置攤位，以加強推動市民參與。由於該項博覽會於二零一八年雅加達巨港亞洲運動會(亞運會)之前舉行，因此我們或可趁此機會，宣傳香港會參與亞運會，並爭取更多市民支持香港運動員。

### 徵詢意見

4. 請成員備悉有關推行核心贊助小組提升計劃的進度，並就工作坊的擬議安排發表意見。

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 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